

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 年第四季度 11 月份污染源 “双随机”抽查情况

按照原环保部《关于在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领域推广随机抽查制度的实施方案》（环办〔2015〕88 号）确定的抽取比例，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通过江苏省生态环境移动执法系统，抽取 2025 年 11 月“双随机”检查企业及检查人员。2025 年 11 月，共 12 名环境执法人员参加随机抽查工作，抽取排污单位 18 家，均为一般排污单位。经检查，18 家排污单位中，7 家生产，11 家停产。检查中发现 1 家企业存在环境问题，已要求企业整改。

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 年 12 月 5 日



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 年第四季度 11 月份 污染源“双随机”抽查名单

序号	人员	污染源
1	陈科江, 刘波	东海县牛山镇天赐塑料制品厂, 东海县晶华硅微粉厂, 东海县牛山恒盛照明电器厂
2	丁维宝, 张赛赛	连云港海蓝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东海县曲阳乡刘兆北生猪养殖场, 连云港市金陵饲料有限公司
3	李红兵, 倪尔军	东海中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江苏明趣豪猪养殖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华福石化有限公司东海福恒加油站
4	袁华东, 沈晓宁	东海县晶晶硅产品加工厂, 东海县晶翔石英粉厂, 赵解民
5	王科, 张晓邦	韩家波, 连云港航浩塑料有限公司, 周文章
6	林轩宇, 袁文锐	连云港市双利台板厂, 东海县驼峰三汪石粉厂, 东海县椿钰铝业公司

注：标红的企业为已停产企业。